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4 月 20 日 15:00: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20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20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4 月 14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04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一）；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6）
5.01	关于独立董事黄光明先生 2026 年度薪酬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2	关于独立董事吴卫宏先生 2026 年度薪酬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3	关于独立董事郑哲兰女士 2026 年度薪酬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4	关于董事陆彪先生 2026 年度薪酬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5	关于董事杨敏女士 2026 年度薪酬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6	关于董事陈静女士 2026 年度薪酬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提案披露情况：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提案:上述议案 7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3、本次所有事项均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4、上述提案涉及的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5、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五）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00。

（二）登记地点：江苏省如皋市城北街道仁寿路益寿路 666 号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人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需在 2026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五）17:00 之前送达或邮件、传真到公司），股东需仔细填写《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股东会开始前半个小时到达会议地点。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霞

联系电话：0513-87770989

传真电话：0513-87505566

电子邮件：tmscw@nttms.com

邮寄地址：江苏省如皋市城北街道仁寿路益寿路 666 号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226572。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3月28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并对以下议案以现场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意思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是 否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本次股东会议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1	关于独立董事黄光明先生 2026 年度薪酬	√			
5.02	关于独立董事吴卫宏先生 2026 年度薪酬	√			
5.03	关于独立董事郑哲兰女士 2026 年度薪酬	√			
5.04	关于董事陆彪先生 2026 年度薪酬	√			

5.05	关于董事杨敏女士 2026 年度薪酬	√			
5.06	关于董事陈静女士 2026 年度薪酬	√			
6.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7.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 股东名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 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 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 17:00 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并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或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 3、上述股东参会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东签名/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人股东盖章：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1234
2. 投票简称：泰慕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4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0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